

一、初審:本中心就申請者之書面資料進行審核,擇優參加試教及面試。

二、試教及面試:初審通過者,本中心將於 112 年 4 月 18 日(星期二)中午 12:00 前於高師大首頁及中心網站公告複審之試教名單,並以 E-mail 通知前來本中心試教。試教時間約 15 分鐘。面試 10 分鐘。

三、試教及面試日期為 112 年 4 月 20 日(星期四),

試教地點:語教中心安排教室。 四、無法如期報到者以棄權論。

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## 語文教學中心

## 徵聘暑期華語專班教師

一、甄選宗旨:爲本校語文教學中心 **2023** 年暑期華語夏令營專班華語教師。

二、專班期間: 112 年 6 月 5 日起至 112 年 8 月 11 日止。(共 3 梯次)

(1)兒童營:週一至週五 下午 1:30-4:30

(2)青年營:週一至週五 上午 9:00-12:00/

下午 1:30-3:30

三、錄取聘期:錄取教師將依照本中心夏令營課表安排配課。(本中心保有師資調動之權利)

## 四、報名資格:

(1)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。國語發音標準,板書書 寫工整。

(2)國內外大學畢業。已取得教育部華語教學證書或於本中心開設之華語文師資培訓—理論實務班或進階實務與認證班,修畢並取得結業證書,或華語相關系所畢業者為佳。

(3)有華語文教學經驗者為佳。

伍、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 112 年 4 月 14 日(星期五)下午 16:30 截止,通訊報名者請務必確認資料能於截止日前送/寄達。(逾期或資料不齊全者,恕不受理。)

六:準備資料

- (1)、最高學歷證書影本。
- (2)、華語師資班結業證書影本(華語相關系所畢業者免附)**或華語** 教學之相關資歷證明(若無則免附)
- (3)、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證書影本(尚未考取者免附)。
- (4)、個人履歷及自傳。
- (5) 針對青少年(11-17 歲)及兒童(6-10 歲)之 50 分鐘華語教學課程教案設計各一份。

七、文件審核通過者,擇優安排面試及試教

八、一律通訊報名:請將準備資料 email:clcts213@gmail.com 洽詢電話: 077172930#2603